

广酒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切实加强广酒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使专业群内各专业更好地对接产业，培养与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紧密结合的实用型人才，经研究，决定成立广酒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

第二条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是广酒经济管理学院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和发展、审订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加强专业群课程体系建设和提高学生专业技能的智囊团和指导机构。

第三条 广酒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的宗旨是：应用先进的专业群建设理念，集中专家的智慧和经验，促进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

第二章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组织机构

第四条 专业群组织机构

主任委员：张天阳（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副校长）

执行主任委员：许智科（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院长）

副主任委员：杨艳容（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副院长）

桂芳昕（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院长秘书）

秘 书：陈雪欣（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教学秘书）

委 员：李妙珍（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会计和金融专

业研究室主任)

唐智芳(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电子商务专业研究室主任)

罗飞霞(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金融专业研究室主任)

郑生奇(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骨干教师)

邱小玲(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院骨干教师)

第三章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职责

第五条 组织专业群建设、改革发展的战略研究，提出专业群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专业群内专业设置调整的建议、意见和发展规划。

第六条 为制订和修改专业群教学计划、编制专业群主干课程教学大纲和实践课教学大纲、调整课程结构提供指导性意见、建议。

第七条 指导、协助校内外实验实训基地建设，专业群合作企业积极提供校外实习场所及推荐高级工程技术人员到学校讲课，积极开展本专业群科技信息方面的讲座，指导、协调产学结合、校企合作，切实落地产教融合。

第八条 审核专业群实践教学计划和专业课程技能训练、教学大纲，审核专业技能考核的标准与方法。

第九条 为本专业群师资队伍建设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指导、提升

实习实训指导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提高教学质量，为本专业群双师素质教师的培养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

第十条 为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及就业指导。开展毕业生追踪调查，分析、评价教学质量。反馈毕业生就业情况，对人才培养模式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十一条 研究专业群人才培养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并探讨解决方案。

第四章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制度

第十二条 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会议由秘书负责组织，主任委员主持。根据工作需要，可适当扩大参加会议的人员范围和增加会议的次数。

第十三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计划在主任委员主持下，由全体委员讨论，由专业委员负责实施。

第十四条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建立与校外委员定期联系制度，并通过校外委员联系其所在的工作单位，加深横向和纵向联系，深化产教融合机制。

第五章 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校外委员待遇

第十五条 受聘委员所在单位可优先参与本专业群组织的“产学研结

合、校企合作”活动，合作开发应用技术项目，优先挑选毕业生。

第十六条 可利用本校相关专业群的教学资料和教学设备，优先安排委员单位的员工轮训及其培训。

第十七条 由本校正式颁发聘书的受聘委员，应公正廉洁，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规定或者社会公德。

第十八条 对专业群行业企业的专业委员，本校可以聘任其为兼职教师，校外委员所在的单位可以协商聘用广酒电子商务专业群专业教师参与企业的培训和兼职工作。

第十九条 根据工作实绩，每年给予受聘委员适当的工作津贴。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章程由广酒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从公布之日起施行。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附：

电子商务专业群建设指导委员会名单

序号	专业指导委员会职务	姓名	学历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1	主任委员	张天阳	博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副校长	教授

2	执行主任 委员	许智科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院长	副教授
3	副主任委员	杨艳容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副院长	副教授
4	副主任委员	桂芳昕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院长秘书	副教授
5	秘书	陈雪欣	本科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教学秘书	助教
6	委员	李妙珍	本科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研究室主任	讲师
7	委员	唐智芳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研究室主任	讲师
8	委员	罗飞霞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研究室主任	讲师
9	委员	郑生奇	硕士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骨干教师	副教授
10	委员	邱小玲	本科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经管学院	骨干教师	讲师
11						
12						
13						
14						

